

证券代码：600705

证券简称：中航资本

公告编号：临 2017-022

## 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协议转让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基本情况概述

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资本”或“公司”）收到股东西安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航集团”）、中国航空沈阳黎明航空发动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沈阳黎明”）的来函通知，西航集团和沈阳黎明分别与中国航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发资产”）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协议约定西航集团、沈阳黎明分别将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14,841,276 股、22,261,890 股（合计 37,103,16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1%）转让给航发资产。

截至本信息披露日，西航集团和沈阳黎明持有公司股票情况如下：

转让方名称	股份数（股）	股份类型	可上市流通时间
西安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	14,841,276	限售流通股	2018 年 12 月 2 日
中国航空沈阳黎明航空发动机有限责任公司	22,261,890	限售流通股	2018 年 12 月 2 日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前，航发资产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西航集团和沈阳黎明不再持有公司股份，航发资产将持有公司 37,103,166 股股份，

股份性质为限售流通股，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2 日。

以上交易尚待取得国务院国资委和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后方可实施。

## 二、本次交易的影响

本次股份转让系西航集团、沈阳黎明与航发资产同一控制下的协议转让，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股份转让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备查文件：《中国航发沈阳黎明航空发动机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协议转让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函》

《西安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协议转让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函》

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5 月 13 日